

9.拟分包项目格式

9.1拟分包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市政养护

分包内容	价格	分包人名称	分包人资格（资质）	以往做过的类似项目的经历
交通指引设施	140000元	上海颖灿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劳务分包不分级(备案)	明月路(锦川路-川周公路)道路新建工程交通标志标线信号灯护栏 河滨路(川环南路-川周公路)新建工程交通安全设施

说明:

- 1、附分包人相关证书复印件。
- 2、本项目允许对交通指引设施进行专业分包。若交通指引设施进行专业分包，则分包单位须同时提供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注册地在其他省市的单位进入本市从事建筑活动，应当向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报送国家或者省级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证书等相关信息）、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若交通指引设施不进行专业分包，投标单位须同时提供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注册地在其他省市的单位进入本市从事建筑活动，应当向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报送国家或者省级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证书等相关信息）、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 3、各分包内容附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787214845D

证照编号: 42000000202210120076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
市场主体
信用信息
还可
申请更多
应用服务



(副本)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名称 上海翔如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1200.0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03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王国洪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标识、标牌制作;安防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设备安装;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识销售;建筑劳务分包;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销售;建筑劳务分包;销售;管道运输设备租赁;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787214845D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沪) JZ安许证字[2018]017325

企业名称: 上海颖灿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国洪

单位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8月23日 至 2026年08月22日

使用期限2025年01月16日至2026年01月16日

本使用件仅用于: 工程建设及招投标

发证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上海颍灿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787214845D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国洪

注册资本：1200.0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231564175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15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劳务分包不分级（备案）

本使用件仅用于：建设工程招投标

使用期限 2025-06-05至2025-09-05



企业最新信息可通过微信服务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批准日期：2024年09月25日

本件生成日期：2025年06月05日 15:19

9.2分包意向协议书（参考格式）

为参加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保税区管理局的市政养护采购项目，（甲方：投标人）与（乙方：承担分包供应商）通过友好协商，就分包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在本次投标有效期内，乙方同意甲方代理上述投标事宜。若中标，各方按照本协议中约定的分工事项，完成各方对应的工作。

二、各方分工：

1、本项目投标工作由甲方负责。

2、本项目由甲方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3、甲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公共基础设施养护主要包含车行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绿化、排水管道、清扫保洁、路灯、河道、河道绿化、海关卡口、隔离网片、海关监控日常养护及维修作业等。

4、乙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交通指引设施。

（注：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允许投标单位分包。乙方不得承担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5、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合同总额的3%

6、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承担分包合同的专业资格（资质）或经营范围，并具备履约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但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7、如中标，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三、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四、本协议书一式肆份，随投标文件装订壹份，送采购人壹份，分包意向协议成员各壹份。

甲方（盖章）：

上海综合保税区市政养护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6日

乙方（盖章）：

上海颖灿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